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323)

海外監管公告 馬鋼股份 2017 年社會責任報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頁（www.sse.com.cn）刊登的《2017 年社會責任報告》，以供參閱。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18 年 3 月 20 日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丁毅、錢海帆、張文洋

非執行董事：任天寶

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春霞、朱少芳、王先柱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社会责任报告

重 要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报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承担工作暨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保信息披露指引〉的通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 27—《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编制，应与本公司《2017 年度报告》一并阅读。

本报告以中、英文两种文字编制，若中文版本与英文版本之间有差异之处，以中文版为准。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第三节	股本及股东	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
第五节	员工	7
第六节	环境保护	11
第七节	供应商管理	17
第八节	产品制造	18
第九节	客户	19
第十节	反腐倡廉	20
第十一节	社区及扶贫	21
第十二节	联系方式	2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马钢、马钢股份	指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公司、马钢集团公司	指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审核委员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审核（审计）委员会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海证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元	指	人民币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指	《劳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指	《劳动合同法》
报告期	指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前身是成立于 1953 年的马鞍山铁厂。1958 年，马鞍山钢铁公司成立。1993 年，马鞍山钢铁公司进行股份制改制，同年 9 月 1 日马鞍山钢铁公司分立为马鞍山马钢总公司和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马鞍山马钢总公司于 1998 年改制为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二、发行及上市

公司于 1993 年 10 月 20 日-10 月 26 日在境外发行了 H 股，同年 11 月 3 日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于 1993 年 11 月 6 日-12 月 25 日在境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次年 1 月 6 日、4 月 4 日及 9 月 6 日分三批在上海证交所挂牌上市。

三、主营业务及产品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钢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是中国最大钢铁生产和销售商之一，生产过程主要有炼铁、炼钢、轧钢等。本公司主要产品是钢材，大致可分为板材、长材、轮轴三大类。

第三节 股本及股东

一、 公司股本概况

2017 年，公司股本与 2016 年相比未发生变化。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 他	小 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700,681,186	100	-	-	-	-	-	7,700,681,186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5,967,751,186	77.50	-	-	-	-	-	5,967,751,186	77.5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732,930,000	22.50	-	-	-	-	-	1,732,930,000	22.50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7,700,681,186	100	-	-	-	-	-	7,700,681,186	100

二、 前十名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股东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3,506,467,456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714,016,9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2,155,00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027,700
北京昊青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昊青价值稳健 8 号投资基金	33,756,51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20,766,599
李晓忠	16,464,955
晋正贸易有限公司	15,701,60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166,0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之信 50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897,000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 控股股东

名称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魏尧
成立日期	1993 年 9 月 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矿产品采选；建筑工程施工；建材、机械制造、维修、设计；对外贸易；国内贸易；物资供销、仓储；物业管理；咨询服务；租赁；农林业。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	本公司之参股子公司河南金马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于 2017 年 10 月 10 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

➤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层相互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分工明确、职责清楚。

公司在 2017 年遵守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附录 14--《企业管治守则》的所有守则条文。

二、公司组织机构

报告期末，公司组织机构如下：



三、 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即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分别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和 2017 年 11 月 30 日在安徽省马鞍山市九华西路 8 号马钢办公楼举行，董事长丁毅先生均亲自出席并担任会议主席。大会决议公告均刊载于上海证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上。

四、 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

1. 董事会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两名、非执行董事五名。非执行董事中有三名独立董事，占董事会人数的七分之三。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三名、非执行董事四名。非执行董事中有三名独立董事，占董事会人数的七分之三。

董事会构成完全符合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经公司所有董事书面确认，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均已遵守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附录 10—《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要求。

2. 专门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辖四个委员会，即审核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

➤ 审核委员会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秦同洲先生、杨亚达女士和刘芳端先生组成，主席为秦同洲先生。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朱少芳女士、张春霞女士和王先柱先生组成，主席为朱少芳女士。

➤ 战略发展委员会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由董事长丁毅先生、独立董事秦同洲先生、杨亚达女士及刘芳端先生组成，主席为丁毅先生。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由董事长丁毅先生、独立董事张春霞女士、朱少芳女士及王先柱先生组成，主席为丁毅先生。

➤ 提名委员会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杨亚达女士、秦同洲先生、刘芳端先生及董事长丁毅先生组成，主席为杨亚达女士。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张春霞女士、朱少芳女士、王先柱先生及董事长丁毅先生组成，主席为张春霞女士。

➤ 薪酬委员会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刘芳端先生、秦同洲先生和杨亚达女士组成，主席为刘芳端先生。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王先柱先生、张春霞女士、朱少芳女士和非执行董事任天宝先生组成，主席为王先柱先生。

五、 监事会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两名、外部监事三名，三

名外部监事中有两名独立监事，职工监事和独立监事分别占监事会人数的五分之一。监事会构成合理，完全符合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两名、外部监事三名，三名外部监事中有两名独立监事，职工监事和独立监事分别占监事会人数的五分之一。监事会构成合理，完全符合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六、 内部控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确认本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

2.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第五节 员工

一、 工作环境

1、 政策及执行

1.1 薪酬机制

公司实行以岗位绩效工资制为主，年薪制和技术技能人才津贴为补充的多元薪酬机制。岗位绩效工资制实行以岗定薪，突出岗位贡献在分配中的比重；实行收入与贡献挂钩，依据绩效考核结果分配员工奖金。公司高层及中层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根据年度考核结果兑现薪酬。

1.2 劳动合同

公司严格遵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率达 100%，并就员工的劳动报酬、工作时间、考勤休假、劳动安全卫生、保险福利等进行约定。与员工解除、终止劳动合同，亦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

1.3 招聘

公司新员工招聘工作严格遵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新员工招聘管理办法》等公司相关文件规定。根据公司新员工补充规划，公司通过校园招聘、网络招聘、社会化招聘、人才引进等多途径多方式引进新员工，补充至关键产线、关键岗位，改善一线员工年龄、知识、技能结构，夯实人才储备，增强企业竞争力。2017 年公司共补充新员工 392 人，其中技术业务岗位新员工 196 人，操作维护岗位新员工 196 人。

1.4 晋升

公司实行全员岗位绩效制，制定了《全员岗位绩效管理办法》。绩效关键指标主要包括工作业绩指标和岗位素养指标等，并按岗位序列分别设定评价周期。月度、季度评价结果与奖金分配 100%挂钩，年度评价结果与薪酬分配及评先评优、学习培训、岗位调整等挂钩。

1.5 工作时间及假期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员工考勤和休假管理规定》，实行每周 40 小时的标准工时工作制，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秩

序，同时，规范员工工作时间和休假管理，保护员工合法权益。

员工休息时间：公休日。员工假期：法定节假日、年休假、探亲假、病假、事假、工伤假、婚丧假、产假以及国家有关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假期。

公司根据国务院《职工带薪年休假条例》、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企业职工带薪年休假实施办法》，制定了《职工带薪年休假实施办法》，规定：在岗员工工作已满1年不满10年的，给予5天带薪年休假；工作已满10年不满20年的，给予10天带薪年休假；已满20年的，给予15天带薪年休假。职工放弃休带薪年休假的，必须有书面申请。

1.6 社会保险及福利情况

按照国家和省市规定，按时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2017年共缴纳71,142万元，同比增加0.23%。

实行企业年金制度，企业年金所需费用由企业和职工个人共同缴纳，个人按缴费工资的1%，企业按个人同一基数的5%，按月分别记入职工企业年金个人账户。鉴于公司2016年生产经营实现了扭亏为盈，2017年效益大幅度提升，对因效益亏损而暂停筹集企业年金，公司自2017年3月1日起恢复企业年金缴费；并对2016年3月至2017年2月暂停筹集的企业年金进行一次性补缴。

实行住房公积金制度，建立了员工住房公积金个人账户，个人按缴费工资的12%缴存，企业等额补充；对未享受到货币化分房福利员工实行住房补贴，补贴标准按缴费工资7%。

实行补充医疗保险及大病救助制度，同时，公司统一购买了全体员工重大疾病、意外伤害和家庭财产商业保险。

实行工作餐制度，员工在工作日可享受一餐免费工作餐。

实行健康体检制度，每两年由公司组织安排每位员工进行体检。

为进一步了解员工需求，公司人力资源部定期开展员工满意度调查，切实贯彻落实与员工自身利益相关的各项法律、法规、政策。

2、关键绩效指标

按年龄组别划分的员工总数

年龄段	2017年人数(人)	2016年人数(人)
35岁及以下	3588	3,726
36至40岁	2730	3,339
41至50岁	13145	14,261
51至60岁	5634	5,728
合计	25097	27,054

按年龄组别划分的员工流失比率

年龄段	30岁以下	30-40岁	40-50岁	50岁以上	合计
2017年流失率	0.22%	0.07%	0.04%	0.01%	0.34%

2016 年流失率	0.48%	0.07%	0.01%	0.004%	0.564%
-----------	-------	-------	-------	--------	--------

按地区划分的员工流失比率

区域	省内户籍员工	省外户籍员工	合计
2017 年流失率	0.27%	0.07%	0.34%
2016 年流失率	0.31%	0.25%	0.56%

二、健康与安全

1、政策及执行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五落实五到位规定的通知》等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各项规定，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能够及时辨识和更新，并在网上公布，提供各单位进行获取，网站公布法律法规共 319 部，2017 年更新安全生产法规 7 部。

2017 年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及法律法规提出的各项要求，加强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落实，无违规行为。

2、关键绩效指标

2.1 2017 年，公司职工工亡事故 1 起，工亡 1 人；千人死亡率：0.016。

2.2 2017 年，公司因工伤损失工作日数 6,900 天，与 2016 年的 1,750 天相比，有所增加。

2.3 职业健康、安全措施及执行

➤ 根据政府部门要求，公司组织各二级单位开展安全生产风险“六项机制”建设完善工作。组织开展了风险点（危险源）的全面重新辨识查找、研判等风险管控的措施梳理确认工作。目前确认公司一级风险点 1 项，二级风险点 15 项，三级风险点 753 项，均制定落实了相应的管控措施和管控责任。

➤ 公司开展了“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组织各单位从 7 月起，分三个阶段开展“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公司同步开展了有限空间管理、应急管理、职业卫生、特种设备等专项检查工作，对检查出的问题通报各单位落实整改。

➤ 组织对重大危险源进行重新辨识、风险评价和控制措施的制定工作，根据国家标准共确认公司重大危险源 16 项。公司对危险源实行分级管理，根据不同级别的危险，公司和各单位分别制定和实施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通过层层落实危险源的监控管理职责，有效确保了公司重大危险源的安全运行。2017 年开展二次重大危险源和危险化学品专项检查，共查出问题 54 项，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督促相关单位及时落实整改，并对整改情况进行跟踪。

➤ 不断强化应急救援机制的建设和应急能力的提高，成立了以公司总经理任总指挥的救援组织和机构，配置了救援器材，建立并完善了公司煤气防护（救护）站和消防救护队、安徽省金属冶炼应急救援队等专业救护队伍，明确了救援原则与预案启动程序。在公司总体预案的框架下，相关部门分别制定了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火灾事故应急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等 26 项应急预案。

➤ 为确保有限空间的作业安全，公司组织各单位认真开展有限空间安全条件确认和专项检查工作。为了切实加强公司危化品生产、储存、经营、运输等环

节的安全管理，公司制定下发了《马钢公司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明确了专项整治的工作目标、组织机构及整治重点内容，对危化品的生产、储存、使用、营业、运输等各个环节进行排查，及时整改和消除各环节存在的安全隐患。公司制定下发了“五项治理”工作方案，组织各单位针对涉氨制冷、有限空间、液态金属吊运、工业煤气、粉尘防爆等开展专项治理工作。

➤ 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和安全措施项目的实施。2017 年公司安全生产费用投入 7,330 多万元，与 2016 年相比略有上升。

➤ 员工安全教育率达到 100%，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组织开展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操作人员和管理人员的培训取证和复审工作；举办危化品单位、普通生产经营单位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安全资格培训班。2017 年共对 2238 名上述人员进行培训，对 2975 名特种作业人员进行复审。

➤ 定期开展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审核和安全标准化体系审核工作，定期开展重大危险源、危险化学品、特种设备等专项检查工作；定期向公司董事会汇报安全生产情况。

三、发展及培训

1、政策及执行

2017 年，公司围绕“十三五”发展战略，按照“坚定不移深化改革，坚持不懈做强品牌”的主题，坚持完善分类分层培训体系；根据公司重点工作推进的需要，依据问题导向，面向现场和市场，组织提升领导力实施中层管理层、提高业务管理能力实施科级管理层、技能提升和操作资质等一系列培训，围绕知识更新和能力改善，加强各类专业人才培养，以国际化经营发展为指引，深化国际化人才培养以及公司紧缺人才开发；为公司转型发展、产品升级、品牌建设提供人才支持。

2、培训数据

年份	指标	管理岗	技术业务岗	操作维护岗
2017 年	员工受训比例 (%)	83.5	91.21	98.75
	年人均受训课时 (时)	25.22	69	24
2016 年	员工受训比例 (%)	82.7	96.3	98.73
	年人均受训课时 (时)	23	70	21

四、员工准则

1、政策及执行

公司新员工招聘工作严格遵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新员工招聘管理办法》等公司相关文件规定，禁止招用未满 16 周岁的未成年人，禁止强制劳动。

2、关键绩效指标

公司进行严格的劳动用工登记，只招聘年满 18 周岁的成年人，不存在使用未成年人的情况。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就工作时间、休息休假等进行约定，不存在强制劳动。

第六节 环境保护

一、公司环保方针、年度环保目标及成效

1、方针

环境美好、绿色发展、都市工厂

2、2017 年度环保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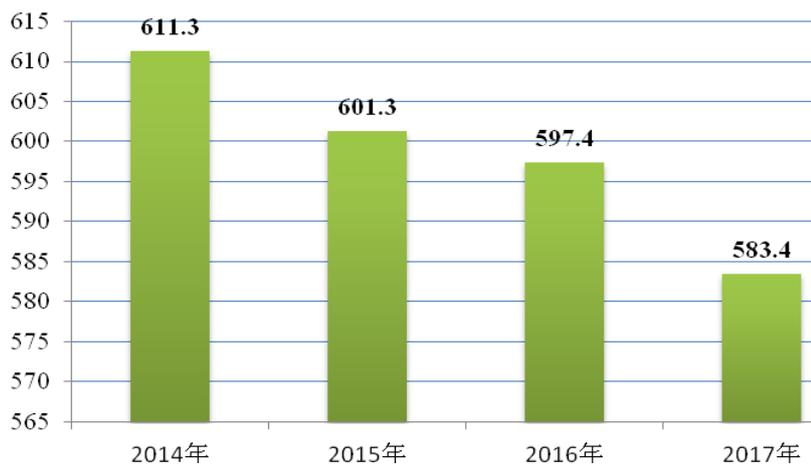
- 完成政府下达的能源消耗、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 工序能耗指标满足国家限额标准；
- 污染物排放满足国家标准及内控标准；
- 建设项目能评、环评及验收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 危险废弃物安全处置率 100%；
- 各类污染事故为零；
- 吨钢新水消耗 $\leq 3.65 \text{ m}^3/\text{t}$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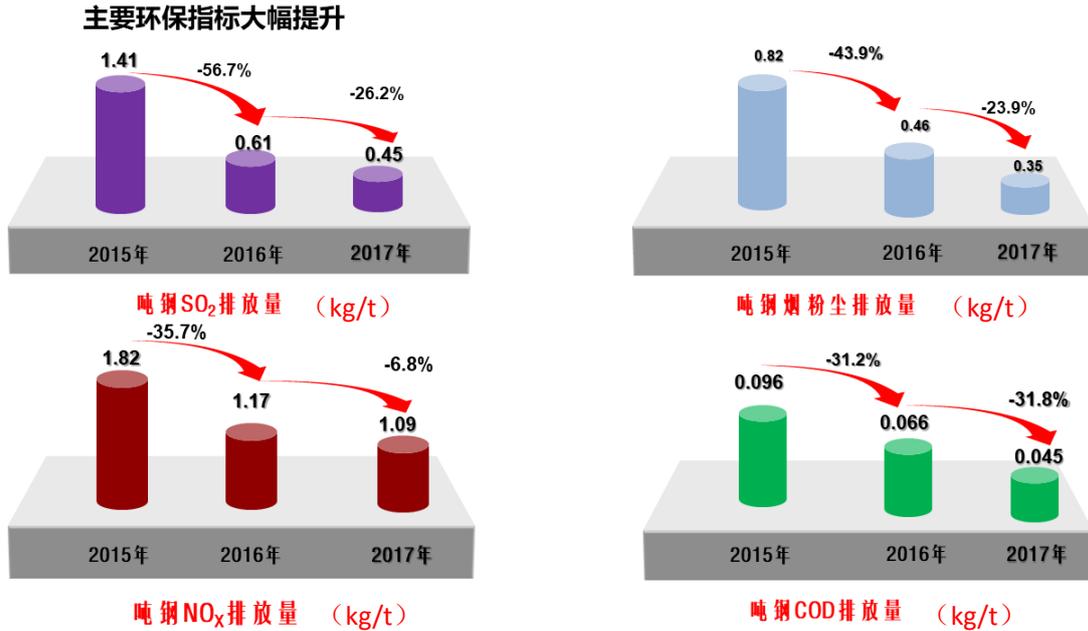
3、成效

- 股份公司荣获国家首批“绿色工厂”；
- 节能环保关键指标全面进步；
- 顺利通过中央环保督查；
- 顺利完成环境体系换版；
- 按时完成排污许可申领工作；
- 获节能环保财政支持 2589 万元；
- 危险废弃物安全处置率 100%；
- 全年污染事故为零；
- 吨钢新水消耗 $3.47 \text{ m}^3/\text{t}$ ；
- 吨钢综合能耗创历史最好水平，同比下降 $14 \text{ kgce}/\text{t}$ 。

公司吨钢综合能耗情况

单位：kgce/t





二、排放物

公司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废气主要是物料转运以及烧结、炼铁、炼钢、轧钢、热电厂等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烟粉尘、氮氧化物、SO₂等污染物，废气中污染物经除尘、脱硫、脱硝处理后由高烟囱排入大气；废水主要是生产工艺过程中产生的SS、COD、油、氨氮等污染物因子，废水经处理后达标后排入长江支流；固体废物主要有含铁尘泥、氧化铁皮、冶金渣等，固体废物几乎全部综合利用。

1、政策及执行

2017年，国家层面出台了众多环保政策，修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制定《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实施企业自主验收；持续推进大气污染治理，完善大气环境管理制度，继续强化重污染天气应对；深入推进水污染治理，以贯彻落实《水十条》为主线，督促落实地方政府责任；全面实施《土十条》，全面启动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开展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加快土壤污染防治法立法；稳步推进省以下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加快排污许可制实施步伐，形成以排污许可为核心、精简高效的固定源环境管理制度体系；推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改革，加强改革试点的协调指导、跟踪评估和督促检查。

2、遵守及严重违反相关准则、规则及规例的资料

2017年，公司深入贯彻“生态文明建设”国家发展新战略，围绕“坚定不移深化改革，坚持不懈做强品牌”工作主题，以卓越绩效为统领，以总体发展战略及“十三五”节能环保规划为导向，通过强化能源、环境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持续提升了“三流一态”精益管理水平，推进了公司的绿色发展。

3、关键绩效指标

3.1 种类及相关排放数据

序号	指标	单位	2017年	2016年	增减(±)
1	吨钢综合能耗	kgce/t	583.4	597.4	-14

2	吨钢耗新水	m ³ /t	3.47	3.65	-0.18
3	污染物达标合格率	%	99.98	99.71	0.27
4	二氧化硫排放量（钢铁）	kg/t	0.37	0.5	-0.13
5	二氧化硫排放量（发电）	g/kWh	0.29	0.37	-0.08
6	COD 排放量	kg/t	0.045	0.066	-0.021
7	颗粒物排放量	kg/t	0.35	0.46	-0.11
8	氨氮排放量	kg/t	0.002	0.004	-0.002
9	NO _x 排放量（钢铁）	kg/t	1.01	1.06	-0.05
10	NO _x 排放量（发电）	g/kWh	0.29	0.32	-0.03
11	固废综合利用率	%	99.69	99.63	0.06

能源总耗量

能源种类	2017 年	2016 年	增减（±）
原煤（万吨）	308	305	3
洗精煤（万吨）	647	636	11
焦炭（万吨）	147	150	-3
电（亿千瓦时）	35	33	2
柴油（吨）	4794	5,243	-449
汽油（吨）	278	323	-45
天然气（万 m ³ ）	2134	1,046	1088

3.2 气体总排放量及密度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节能低碳发展，按照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对公司边界范围内开展了碳排放检查。根据初步估算，2017年单位产品二氧化碳排放量1.95t/t，2016年单位产品二氧化碳排放量为1.96t/t。

3.3 有害废弃物总量及密度

2017年，公司危险废物产生量24974吨，利用处置量24974吨，与2016年相比均明显下降，安全处置率继续保持在100%的水平。

3.4 无害废弃物总量及密度

2017年，公司固废产生量824万吨，利用量821万吨，与2016年相比均有所下降，利用率为99.69%，高于目标值99.5%。

3.5 减低排放量的措施及取得的成果

➤ 从源头抓起，实施污染预防。新建项目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钢铁行业

准入标准基础上，一律按照严于国家和行业标准进行设计规划；设备采购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的条件下，优先购买对环境影响较少的环境标志产品；生产实施“精料方针”，使用进口高品位、低硫矿石，采购低硫煤炭等措施，从源头上进行污染预防。

➤ 持续推进体系高效运行。按照 ISO14001-2015 和 GB/T 23331—2012 标准要求，持续推进体系高效运行。定期开展全生命周期环境因素识别与控制、主要能源使用识别与控制、合规性评价、内部审核、管理提升改善、内部审核等活动，不断增强改进机制，促进能源环境绩效持续提升。

➤ 强化环保设施管控，提高运行水平。公司现有水处理设施 70 套，大气处理设施 205，套固废处理设施 15 套，污染源在线监控设施 208 套，视频监控设施 21 套。公司环保设施配套齐全。公司强化环保设施管控，明确责任主体，实施环保设施与主体设施实行同步运行、同步检修，异常或故障时组织抢修。同时对部分环保设施实行第三方托管运行。2017 年废气实现全部达标处理，吨钢颗粒物、SO₂、NO_x 分别下降 23.9%、26.6%和 6.8%，COD、氨氮分别下降 31.8%、50%。

➤ 梳理、明确公司重要环境风险管控点实施重点管控；按周编制检查计划，对各单位实行检查，滚动开展，并对检查存在的问题按照 PDCA 限期进行整改，持续改进；进一步强化污染源在线管理，继续实行小时抄表制，强化过程数据监控，及时发现问题和处理；利用环境信息化系统，对重点炉窑和转运站监控进行全覆盖、全天候监控，强化日常监督、严格考核。

➤ 持续推进环保治理项目实施。公司持续推进环保治理和攻关，解决突出环境问题。2017 年公司立项 12 个治理项目，投资计划 2.4 亿元。目前已建成 A/B 烧结机头除尘器提标改造、A 矿槽槽上增设集中除尘系统、转底炉原料系统增设除尘器、烧结返矿系统增设除尘器、综合排口上游安装预警在线设施及站房等 5 个项目，其他项目正在抓紧实施。

3.6 无害废弃物的处理方法、减低产生量的措施及取得的成果

积极变废为宝，有效利用固废资源。公司细化对固体废弃物的分类、堆放、处理、利用等各个环节管理，对含铁品位较低的含铁尘泥全部回收；高炉渣、轧钢氧化铁皮全部回收销售或进行深加工。按照循环经济“3R”要求，立足公司内部生产系统进行消化处理，推行废弃物内部利用处理激励机制，引导鼓励跨厂际废物利用处置。

3.7 严格落实危险废物管理

公司按国家危险废物管理相关政策，制定了《危险废物管理办法》，对危险废物种类、产生、处置、转移情况全面管控。2017 年实现产生单位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合格率、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均继续保持在 100%的水平。

三、资源利用

1、政策及执行

1.1 能源方面

编制“十三五节能环保规划”，制定关键性指标参数，实现中长期能源环保目标控制，并在每年年初与各主要责任单位签订《节能减排目标责任书》，按月召开能源消耗指标状况分析、评审、评价会议，落实节能减排的具体措施，强化对措施执行情况的评审，实现全过程的管控。建立能源管理网络、能源管理制度、能源计量管理、能源定额管理等强化管理节能；通过调整生产工艺技术结构、产品结构、用能结构、炉料结构、优化生产工艺流程等实现结构节能；通过大规模的节能技术改造和余热余能的综合利用降低能耗，目前主要应用的有高炉炉顶

煤气余压回收发电技术、干法熄焦技术、煤调湿技术、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焦炉煤气制氢综合利用、加热炉余热回收、新型保温材料、绿色照明等。

1.2 水资源

公司对水资源实行严格的定额和指标管理，将指标分解到各二级单位，通过优化设施运行，调控运行参数，降低工序水耗。做好水处理系统间的衔接，实施串接利用，减少直排水量，实现循环水系统高效利用，降低新水消耗；深化节水减排技术改造和技术攻关；进行六汾河零排放攻关实现污废水减量外排和资源化利用，吨钢耗新水持续降低，水重复利用率逐年提高。2017 年吨钢耗新水为 3.47 m³/t，工业水重复利用率为 97.97%。

1.3 固废资源

作为都市工厂，公司高度重视冶金固废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发展，以科技创新为抓手，通过企业投入及政策扶持，持续推进冶金固废资源化利用工作。通过多年的探索和实践，马钢冶金固废资源综合利用工作有了长足进步，高炉水渣、转炉钢渣、含铁尘泥、粉煤灰等冶金固废得到妥善利用和处置。2017 年公司固废产生量 824 万吨，利用量 821 万吨，综合利用率为 99.69%。

2、关键绩效指标：

2.1 能源总耗量

见第 13 页 3.1 节。

2.2 总耗水量及密度

2017 年耗费新水总量约 5337 万吨，吨钢耗新水 3.47 m³/t，全年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97.97%，达到清洁生产 I 级标准。

指标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耗新水总量	万吨	5337	5,349
吨钢耗新水	m ³ /t	3.47	3.65

2.3 能源使用效益计划及取得的成果

做好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工作，公司将吨钢综合能耗、吨钢耗新水、COD 排放量、SO₂ 排放量等关键性指标参数纳入公司的“十三五节能环保规划”，制定中长期能源环保目标控制计划，将主管领导绩效跟目标直接挂钩，在每年年初与各主要责任单位签订《节能减排目标责任书》，同时不断优化三级能源管理网络，完善能源管理制度，强化能源计量管理、能源指标管理，从制度、生产组织、用能计划、人员能力提升、过程管控等多方面强化管理节能。2017 年公司吨钢综合能耗完成 583.4kgce/t，同比降低 14kgce/t；吨钢耗新水完成 3.47 m³/t，同比降低 0.18 m³/t。

2.4 取得适用水源上存在的问题，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计划及取得的成果

公司取、用水严格按照政府及有关部门的要求，制定取水、排水年度总量控制计划和月度分解计划，并严格执行。通过实施节水工程，减少废水排放，主要包括：高炉软水闭式循环，铁厂废水回收利用工程，钢轧厂板坯冷却循环水改造工程等；并通过水平衡测试查找管网漏点，开展管网检漏，更新老旧输水管线，控制管网漏损；通过严格循环水处理站运行控制，提高循环水浓缩倍数，降低补新水量。

四、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现已建成在用的重点固废处理设施 36 台（套），覆盖整个生产系统，其

中，公司管控的固废处理设施 15 台（套），建成了：转炉污泥输送烧结喷浆利用系统、高炉尘泥转底炉脱锌造球综合利用工艺、转炉钢渣固定渣线处理系统、转炉钢渣风淬、水淬处理生产线、转炉钢渣热闷磁选处理生产线、高炉水渣处理生产线、热轧酸再生处理生产线、热电炉灰干灰分选收集生产线等，这些设施的运行，使得公司生产所生成的固体废物得到有效的处理、处置，保证了公司生产的正常运行，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五、环保投资和环保技术开发情况

2017 年用于固废投资 1.73 亿元，与 2016 年的 1.21 亿元相比，增加 43%。投资主要用于南、北渣山治理及港务原料总厂污矿系统建设。南渣山治理主要采用钢渣热闷处理技术。主要项目有转炉热闷，脱硫渣带罐打水冷却与铸余渣热泼处理。热泼场设有集气罩，产生是粉尘经过管道进入水雾除尘高效分离器处理后经过达标排放；热闷钢渣生产线产生的粉尘收集后经过单机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热闷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该项目已建成投运。

六、环境及自然资源

为减低经营对环境及自然资源造成的影响，公司围绕产品升级，产业链延伸，积极抢抓国家推动化解钢铁过剩产能机遇，稳步淘汰落后，不断加快结构调整步伐，进一步提升节能环保水平。

6.1 环保管理方面

围绕“环境经营、绿色发展”理念，明确战略环境管理的工作思路，制定了“环境美好、绿色发展、都市工厂”的环境方针，修订下发体系管理手册、《污染防治管理程序》等 40 个程序文件并受控，环境管理体系持续改进机制相对成熟；公司以年度能源环保工作计划、能源环保目标责任书为抓手，对主要目标、重点工作进行逐级分解，落实到相关责任部门和单位，实施过程监控运行、定期测量分析、评价考核；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对部分污染物制定了严于国家排放标准的内控标准实施控制；依法、依规开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项目环评以及“三同时”执行率 100%；持续推进环保治理和攻关，解决突出环境问题，共投入 2.4 亿元，建成烧结机头电除尘提标改造、钢渣综合利用工程等 12 个污染治理项目；以环境风险管控为核心，落实现场防控，稳定污染物达标排放，完善污染源在线监控管理，实现在线排口日均值 100%达标，全年环境污染事故为零；规范固废（危废）管理，通过现场暂存点规范管理，外委处置全部实现网上申报，转移联单，台账齐全，内部处置模拟外部处置模式，采用内部转移联单，及时转移，及时处置，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 100%达标；强化核辐射环境安全管理，辐射源 100%安全受控。

2017 年，本公司荣获首批国家级“绿色工厂”称号；按时间节点本公司、热电厂、煤焦化公司许可证的申领或申报工作；本公司的《基于环境经营与城市融合发展的绿色和谐钢铁企业建设》荣获安徽省第十三届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

6.2 能源管理方面

➤ 建立了能源管理体系建成并按标准高效运行。公司明确了能源管理方针，建立了能源计划设计、过程控制、分析评价和实施改进为一体的能源管理流程，实现了能源指标的精细化管理，公司“以提质增效为重点，以对标挖潜为重要抓手，以指标晋等升级为目标”，制定能源对标实施方案和吨钢综合能耗、工序能耗等指标标杆值，各制造单元加大对标工作力度，成效明显。目前，焦化工序能

耗优于国标限额值要求，烧结、球团、炼铁和转炉炼钢工序能耗均满足国标的限额值。2017 年在全国重点大型耗能钢铁生产设备节能降耗对标竞赛中，公司取得了历史性突破，四钢轧总厂 1#转炉获得 300t 级冠军炉荣誉称号，三铁总厂 B#高炉获得 4000m³级优胜炉荣誉称号。

➤ 节能降耗项目快速推进，成效显著。2017 年共实施三铁总厂烧结机主抽变频改造、热电总厂 1#发电机组冷端节能改造等 17 个节能项目，预计年效益 2280 万元。

➤ 公司进一步完善水资源管理制度，制定了《节能降耗管理程序》、《节约用水管理办法》等，并将吨钢耗新水作为公司级主要能源使用加以控制，使公司节水减排、达标排放工作与标准化管理结合起来；量化二级单位水消耗、排放指标，建立月度分析、评价、考核体系，形成节水减排考核、激励机制；实施“水分质供应、分级处理、以新补净、以净补浊”等串级利用措施，从而有效地提高了水循环利用效率。

七、环保税的具体政策及对公司的影响

短期内对公司影响不大，但从长远来看，如果安徽省政府提高税额标准后，公司环保税将增加；公司将进一步改善环境，积极争取减免税政策。

第七节 供应商管理

一、政策及执行

1、根据公司制定的《产品质量先期策划管理程序》，对产品质量进行先期策划。以产品需求为导向，公司制定了《原材料供应商管理办法》、《原燃辅料采购管理程序》、《原辅材料采购产品批准使用管理办法》等管理标准，规范采购流程，优化供货渠道，科学管理供应商，确保采购产品符合质量、环境、能源、职业健康安全、测量管理体系的要求。

2、从资源配置、区域布局、物流、环境、财务状况、国家政策等方面把握供应链环境与社会风险，适时启动应急预案，做到安全保供。

3、倡导环境经营，深化绿色采购。

4、减少中间成本，供需双方共赢。

二、关键绩效指标

公司坚持打造“安全、稳定、高效、可持续、有竞争力”的供应链。秉承“广开大门、提高标准”的理念，通过向社会公开的“供应商准入信息平台”，广泛选择吸收有资源优势、质量优势、品牌优势的供应商。目前在册供应商有 797 家，其中，国外供应商 6 家，国内供应商 791 家。

公司强化供应商二方审核工作，包括对新供应商的准入评审和对在册供应商的能力评审；供应商动态评价与分级评价以系统数据为依据，在公平、诚实、信任、平等合作的基础上，业务对诚信的供方优先，不断优化供方队伍。对独家供应严格管理，规范评审程序，降低采购风险。

公司在 2017 年 IATF16949 质量体系换版升级工作中，进一步要求要利用体系的思维，创新管理，不断完善供应商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机制，继续做好对供应商质量体系开发推进工作。公司制定了 2017 年供应商质量体系推进计划，对供应商提出质量体系升级需求。对用于汽车用钢生产的原辅材料，要求供应商必须通过经认可的第三方认证机构的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目前所有汽车用钢原辅材料供应商均已通过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同时通过现场二方审

核的方式，对 13 家供应商开展了审核，并通过审核。

公司从资源配置、区域布局、物流、环境、财务状况、国家政策等方面把握供应链环境与社会风险，适时启动应急预案，做到安全保供；通过整合供应链的优质资源，减少中间成本，达到供需双方共赢的目的；倡导环境经营，深化绿色采购。

第八节 产品制造

一、政策及执行

公司根据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编制了《质量手册》，该手册为公司质量管理的纲领文件。公司根据手册制定的《产品质量先期策划管理程序》、《生产过程控制管理程序》等管理程序，对产品质量进行先期策划，对策划过程予以控制、管理，对生产及服务提供过程中影响产品质量的各种因素进行控制。该等管理程序运行有效，确保公司产品满足顾客和法律法规的要求，为公司向顾客提供满意的产品和服务提供保障。

2017 年，召开第二届技术营销大会，组建 10 个 APQP 小组，实施 19 个 EVI 项目，推行“五位一体”客服体系。目前，公司拥有的 32 项体系和产品认证证书继续有效，已有证书保持率达 100%。2017 年，新通过 3 项体系认证和 4 项产品认证。

二、关键绩效指标

1、已售或已发货产品中因安全、健康理由而须回收的百分比继续为零。

2、收到关于产品及服务的投诉数目以及应对方法

2017 年，公司客户服务系统累计受理客户投诉 1,804 起，与 2016 年 2691 起相比，下降 32.96%。公司针对投诉采取以下措施：

一是快速处理。通过完善客服体系建设，强化“五位一体”服务模式，及时有效地处理每一起客户投诉。

二是强化管理。修订《产品异议处理细则》和《8D 活动管理办法》，强化对客户投诉处理的流程化和规范化，并对每一起异议按规定进行针对性分析，提出有效改进措施。

三是系统梳理。推进质量的“三不原则”，强化过程控制和出厂把关，事先产品的零缺陷出厂。

3、与维护、保障知识产权有关的惯例

➤ 激励引导，专利量质双提升。马钢出台了知识产权政策激励，在国家“一奖两酬”基础上，设立专利受理奖，推出“两奖两酬”，并加大奖酬的力度，极大提高了员工专利发明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同时积极推进创新方法培训，培养出创新工程师 30 余名、掌握创新方法的员工 150 多名，实现专利申请和授权量逐年大幅提高。2017 年，公司申报专利 254 件，其中发明专利 160 件；新增授权专利 178 件，其中发明专利 89 件。专利申报数量同比增长 10%。

➤ 科学布局，提升产品竞争力。马钢把知识产权与企业产业结构调整、技术开发、市场营销紧密结合，积极构建轨道交通、高性能建筑钢材、汽车板、电工钢和环保型焦炉技术等多个专利池，保护产品技术和市场。大胆走出去，对接目标市场，积极布局国际专利申请，在轮轴方面，马钢申请了 3 件贝氏体车轮方面国际专利。马钢自主开发的具有颠覆性创新意义的真空精炼技术《直筒型真空精炼装置及其使用方法》已获日本、美国专利授权。

➤ 运用专利，减少成本降风险。围绕马钢产品结构，积极推进重点产品、重点市场专利分析和预警工作，实行重大科研项目和市场开拓的知识产权评议制度，有效降低产品侵权、项目投资、市场开拓、海外维权的风险，促进产品专利产业化。在完成高速列车走行部知识产权评议后，马钢又与国家专利局国之预警中心合作，推进高端电工钢产品知识产权评议，为马钢推进高端电工钢研发和国际经营战略减少专利侵权的风险。

➤ 保护专利，防止无形资产流失。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强化工程、设备外委活动中技术保密和专利等知识产权保护，建立在工程技改和设备委托加工项目合作合资过程中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防止公司无形资产流失。加强专利申报过程管理，通过分析专利驳回案件，找出共性原因，采取专题培训、典型案例剖析、专业指导等措施，促进专利质量提高。

➤ 实施专利，促进创新持续开展。近年来，马钢专利实施率达 87.5%以上。专利的实施，为公司竞争力的提高和效益的提升提供了重要支撑。如采用《一种耐低温 H 型钢及其生产工艺》和《一种耐低温韧性 H 型钢及其生产工艺》专利生产的 S355ML 牌号含钒、铌热轧 H 型钢共 4.11 万吨，全部用于俄罗斯 Yamal 项目；《铁路货车用低合金车轮钢及其车轮制备方法》专利群实施的 4 年间，共生产 17.5 万余件，其中出口 15.8 万余件，该专利产品已在我国乃至北美、韩国、巴西、澳大利亚等国家得到广泛应用。

4、质量检定、产品回收

➤ 制定《产品监视和测量管理程序》，规范采购产品、过程产品、最终产品的监视和测量，以验证产品满足规定要求。

➤ 制定《不合格品控制管理程序》，防止不合格品非预期使用或交付，对不合格品进行有效的识别、控制和管理。

➤ 建立质量叫停机制，加强质量管理力度，规范厂际间质量问题仲裁，强化现场检验监督、产品判定。

➤ 建立公司三级质量督查制度，将质量检查活动规范化、标准化、制度化。

5、保障客户数据、隐私的政策措施及执行、监察

办公网和业务网物理隔离，保障用户信息不泄露。实现销售经理负责制，确保每家客户只对应一个客户经理，该客户信息只有客户经理和部门负责人掌握。实施售前售中售后全流程服务，避免因与客户接触的角色过多，而增加客户数据及隐私的外协环节。

第九节 客户

一、政策及执行

按公司产品定位和市场发展战略，对同一市场范围内的顾客进行分级管理和服 务，如战略顾客（AAAAA）、重点顾客（AAAA）、普通顾客（AAA）等。公司统一组织评审后确定顾客次年分级标准，并拟定公司下一年度销售和服务政策，报公司批准后发布执行。在一个销售年度内，一个顾客原则上单一品种只允许选择一种销售政策，公司将对各级别顾客在资源安排、生产组织、质量控制、发货、价格策略及销售方式等方面提供差异化服务。

二、关键绩效指标：

1、按地区划分的客户数目：2017 年，公司共有客户 1068 户，其中：华东 710 户，华南 145 户，华北 25 户，西南 75 户，海外 113 户。

2、有关选择客户的惯例：主攻周边市场，收缩产品投放半径；借助长江水道，合理布局中部和西南新兴市场；江海联运，兼顾华南市场。努力增加在国内具有影响力的重点客户数量，积极寻找海外终端。通过以“外贸加强”和“内贸多元”为特色的渠道建设，总终端用户保有数突破 1000 家。

3、客户满意度：2017 年客户满意度 92.93%。

第十节 反腐倡廉

一、执行的党纪及公司相关制度

1、遵守的党规党纪：《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等。

2、执行的公司规章制度：《马钢员工奖惩通则（试行）》《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和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考核、述责述廉和接受评议、约谈、责任追究等办法及责任清单，《关于严禁设立“小金库”的规定》《马钢集团公司党委贯彻〈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实施办法》《马钢集团公司党风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关于全面推行廉洁风险防控管理工作的意见》《马钢集团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廉洁从业公开承诺制的规定》《效能监察管理办法》《立项效能监察实施办法》《招标监督管理办法》《纪委（监察审计部）信访监督实施办法》《马钢股份公司反舞弊工作管理办法》等。

二、关键绩效指标：

1、报告期内，无员工贪污诉讼案件。

2、举报程序

公司监察审计部信访检查室是专门负责受理各类违规违纪举报的机构，各二级单位监察机构负责受理并处理本单位群众举报。公司接受来信举报的邮寄地址是：安徽省马鞍山市九华西路 8 号马钢公司监察审计部。公司设置举报电话（兼传真）：0555-2876363，工作时间均保持畅通，接受群众举报。公司设定接受来访举报地点在马钢公司机关办公楼主楼 1513 房间，工作时间负责受理来访举报。公司在马钢纪检监察网站设置网上举报模块，网址 <http://www.jwjcb.mg>。

举报的程序和步骤是：阅信、接访、接听举报电话或从网上收集举报信息→登记→呈批→信访件办理→办结审核→回复回访→信访统计分析→信访归档。

对信访举报中发现的问题线索，根据干部管理权限，分别由公司和二级单位纪检监察机构予以查处，严格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主要程序和工作步骤是：受理→填写《初步核实呈报表》→制定初核方案→实施初核并撰写《初核情况报告》→写出《立案呈批报告》→发出《立案决定书》→拟定调查方案→调查实施→调查终结并撰写《调查报告》→移送审理或将涉嫌违法犯罪的问题线索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第十一节 社区及扶贫

一、政策及执行

本公司位于长江之滨，每年防洪防汛的形势非常严峻。历年来，公司除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本公司区域防洪防汛工作以外，还积极协助政府部门防洪防汛。

在扶贫、教育等方面，公司亦主动履行应尽的社会责任，努力回馈社会，为创建和巩固稳定和谐的社企关系倾尽全力，得到了政府部门和当地群众的一致认可。

二、关键绩效指标

1、防洪防汛

公司承担全市防汛堤段全长 8309 米和部分市级防汛物资储备任务，是全市最大的防汛物资储备单位，每年负责采购落实大量木材、草袋、编织袋、钢管、角钢等防汛物资。汛期安排落实大型自卸车和抢险运输车辆等。

2017 年防汛形势较为平稳，公司防汛办组织开展了汛前检查，备齐备足防汛物资，完成了防汛知识培训、防汛抢险实战演练。4 月初启动了汛期值班，由保卫部指挥中心承担 24 小时值班职责。整个汛期，防汛办密切关注雨情、水情变化，积极协调处置内涝隐患，组织应对强降雨袭击，有效保障了生产和生活顺行，确保了江堤防段安全度汛。

2、扶贫

2.1 概述

公司高度重视扶贫工作，紧紧围绕国家脱贫攻坚战略，在集团公司（系马鞍山市慈善总会副会长单位）的支持及安徽省红十字会理事、集团公司指导下，定点扶贫阜南县王堰镇马楼村和地城镇李集村，通过组织部分公司领导和中层管理人员与马楼村、李集村的 37 户特困户开展“一对一”的干部包户、结对帮扶工作，以及选派扶贫干部驻村，实施精准扶贫，取得了阶段性成效。在省里组织的第三方淮南师范学院对李集村和马楼村的扶贫工作评估检查中，李集村拟脱贫户的脱贫率 100%，村集体经济收入达标；马楼村在 2016 年完成“村出列、户脱贫”的基础上，2017 年新增 4 户拟脱贫户脱贫率 100%。

报告期，公司还以提高村集体经济收入和带动贫困户收入为重点，在李集村实施“农机合作社项目”，为马楼村 14 户未脱贫贫困户实施危房改造项目。

另外，公司向马楼村小学捐赠文化用品、电脑及打印机等、为小学生购买安全防护书包、向贫困户捐款捐物进行节日慰问、向李集村村部、医务室和马楼村村部捐赠空调和办公设备，通过一系列帮扶举措，全方位做到“扶贫扶智扶精神，脱贫脱困脱俗气”。

2.2 精准扶贫统计

金额单位：万元

指 标	2017 年	2016 年
一、总体情况		
其中：		
1.资金	86	46
2.物资折款	18.5	6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574	442

二、分项投入		
1.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		
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资产收益扶贫	资产收益扶贫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1	1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50	16
2.教育脱贫		
其中：		
2.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7.45	3.9
2.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250	
2.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0.2	
3.健康扶贫		
其中：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0.55	
4.社会扶贫		
其中：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86	52
5.其他项目		
其中：		
5.1.项目个数（个）	1	/
5.2.投入金额	30	/
5.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11	/
5.4.其他项目说明	帮助贫困户危房改造	/

3、2017年，公司接受北京科技大学、东南大学、武汉科技大学、安徽工业大学、太原理工大学等8所高校58批次共4793人实习。

2016年，公司接受北京科技大学、东南大学、武汉科技大学、安徽工业大学、太原理工大学、安徽工程大学、铜陵学院共8所高校51批次5,128人次实习。

4、2017年，公司职工无偿献血1858人次、529900毫升，公司多家单位被评为市“无偿献血先进单位”。上年同期，公司2,630名职工参加无偿献血，共献血70万毫升。

5、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向马鞍山市太白镇红十字会捐赠59万元。

6、积极参加马鞍山市“金秋花展”。2017年，公司为此投入35万元，展品充分体现马钢特色，在马鞍山市区重要地标花雨广场展出后，获得广大市民的一致好评。

7、志愿者服务

马钢志愿者坚持“3.5”志愿服务日开展便民服务的同时，关心弱势群体，开展“爱心结对”，坚持帮助家境困难学子完成学业，定期组织青年走近阳光村、福利院，开展“爱心日”等活动。2017年为预防道路交通事故、倡导传递文明交通理念，马钢团委组织青年志愿者多次参加由团市委牵头的“礼让斑马线 文明伴我行”文明劝导活动。此外还多次组织青年志愿者无偿献血和清扫厂区卫生等。

第十二节 联系方式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地址：中国安徽省马鞍山市九华西路8号
邮编：243003
电话：86-555-2888158/2875251
传真：86-555-2887284
电子信箱：mggfdms@magang.com.cn
网址：<http://www.magang.com.cn>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丁毅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0日